琴台客聚

「紅蕃」忠定奸？

潘國森

近年頗有些香港人不顧一切地「移民」英國，英國前首相約翰遜（Boris Johnson）的算盤是先招攬有點錢的香港人遠渡重洋去消費幾年，提振一下彼邦經濟。至於能否入籍，還得要幾年之後再審查，管他娘呢！在芸芸魯莽出奔英倫的香港人之中，據說有不少還從未到過英國，甚至不大會英文英語！驟眼看來該是很難適應這個自以為熟識卻非常陌生的國度。香港社會要有心理準備日後要「回收」，經濟能力薄弱的移英港人在花光家財之後，唯一的去路必是回流香爐峰下！事實上才一兩年的光景，已有人鳴鑼喝道地走，偃旗息鼓地回。盲目奔英的人群之中，不乏為人父母者說是為了下一代而不得已出走，因為擔心子女要接受「洗腦式」教育云云。

筆者在香港土生土長，回歸前已完成基礎教育。人到暮年，檢點平生，可有受過「洗腦式」教育？人總得要找個時間，平心靜氣去回憶過去的歲月，方才能夠客觀地認知自己身處的時空，是怎樣影響到個人的習氣和基本價值觀。

小時候香港的電視台經常播放外國劇集，電影院亦多「首輪西片」。電視劇多配上粵語對白，電影則有中文字幕。大概在上學前，就知有美國的「西部牛仔片」。有一天，好奇地問一位長輩，電影中的「牛仔」和「紅蕃」誰是「忠」的？對曰：「牛仔。」

現在回頭去想，那正正是英語世界主導洗腦教育的功效！

那時香港人都稱呼「北美原住民」為「紅蕃」，另外一個叫法當然是「印第安人」了。從人種來看，他們非黑非白，理當算是黃種人的分支才是。稱為紅種人，會否有撇清與黃種人關係的意味？衛聚賢先生（1898年-1990年）在1969年出版《中國人發現美洲》一書，如果其說屬實，那麼美國「開國元勳」（Founding Fathers）以種族滅絕（Genocide）模式殘酷屠戮的所謂「紅蕃」，竟是我們中華兒女的血親呢！

當年筆者會得問長輩「牛仔」與「紅蕃」的「忠奸之辨」，說明小小年紀已有了忠奸對立的觀念。中學時期看了一部「修正主義西部片」（Revisionist Western）名為《藍衣戰士》（Soldier Blue），才初步認識到美國的立國精神！孔子說：「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見《論語．子路》）被洗腦而誤稱美洲原住民為「紅蕃」、錯認「紅蕃」為「奸人」的，也不光是區區一個尚在童年的潘國森，還有許多中國人。

我們上小學時都聽說美國第一任總統華盛頓（1732年-1799年）砍掉櫻桃樹的故事，當中的「教訓」是要效法華盛頓的誠實，勇於認錯云云。華盛頓一生的故事很多，但是我們二十世紀的中國小孩能夠接觸到的，都是經過精心篩選的「洗腦教材」！「偉人」華盛頓雙手沾滿美洲原住民的鮮血，據稱還說過「印第安人」的皮，最宜整張剝下來造皮靴啊！

「回歸前洗腦教育」之一

人生憑闌處

自然徑記事

童心

晚飯後去樓下的社區公園散步，才發現一條自然徑被封掉了——那段路，是村屋到公園最近的捷徑，而且，一路上的花花草草，四季常開，清幽怡人。

起初，我並不以為意，因為每年到換季時節，總有幾天要封掉，熱心的動物保護團體總在盛夏時節就會向政府有關機構申請，為蛇的冬眠創造條件。據說，社區公園裏蛇的種類十分豐富，本港幾所大學的專家都曾被驚動，專門帶研究團隊做過調研，白唇竹葉青、紫砂蛇，就是在這條自然徑兩側的叢林裏被發現的。

我也曾邂逅過——10年前的夏天，有天中午返屋企取兩本書，然後匆匆又出來趕路，抄自然徑的近道，看到一條竹葉青橫在路中間，我一驚，兩本書一下子掉落在地，噗通的聲響顯然驚動了那條粗似麻繩的傢伙，只見牠懶洋洋地吐了吐芯子，不慌不忙地鑽進了一旁的樹叢。我汗毛倒豎，有點緩不過神。待平復下來，立即在臉書的社區群組裏發了消息，讓左鄰右舍注意安全。大家的反應不一，有人滿心感激，特別是有孩子的家長，互相提醒說讓孩子不要走自然徑；也有人覺得我大驚小怪：「不就是條蛇嘛，你不惹牠，牠不惹你，相安無事。」我後來還接到了某環保組織的留言，很認真地告訴我這不是一般的竹葉青，而是白唇竹葉青，屬於很罕見的種類，最重要的是，「無毒」。

後來，我漸漸地習慣了與蛇共處，對自然徑親切如初。而且，我很感激這條自然徑帶給我的經歷——知識的豐富，環境的舒適。而今，又到了換季時節，我卻發現，這次似乎不太相同：有一塊告示牌立在那，上面有小字寫着「改造工程，敬請諒解」。改造？我心下狐疑。打聽一番，原來自然徑途經的一塊綠地，將要被剷平，用來起樓，說是可以容納3,000多戶家庭。我的第一反應就是：那我們以後散步回家怎麼辦？接下來的問題就是：那些蛇怎麼辦？朋友笑我，人都顧不上，還顧什麼蛇，「喏，自然徑成了斷頭路，是暫時的，政府嘛會修一條新的出來彌補。綠地嘛，香港大把啦。」

不知道為什麼，那條白唇竹葉青懶洋洋的樣子又浮現在眼前。10年過去，牠仍然在我的生活裏嗎？在和不在，是否還重要？已過立冬，香港的冬天愈來愈暖和，牠是否也在幸福地安穩着？現代文明一直引導人類和自然和諧相處，絕對意義的平等固然是無法實現的，就如同我們每天都會吞食各種肉，但極少會被野外動物吞食一樣。可是，我們對動植物的保護，究竟應該成為一種道德教育還是美學上的教育？或許，自然的偉大，正是在於教會我們學習感恩，學習尊重，學習善意與愛。

心窗常開

字源好片 文字力量

潘金英

疫下宅家，最難得遇上央視好節目，太令人獲益了。

近看一輯《「字」從遇見你》細談「絲」字如何演變，令我深深領略中國漢字的魅力！此集帶我認識蠶絲抽絲剝繭之工序，了解絲綢之路如何影響西方，羅馬山寨設仿絲製品如何大賺及變窮了……

這套25集的大製作，是央視最新而鮮見之珍貴紀錄片，每集生動地講述一個漢字的淵源，配圖有難得一見之古董古文字，非常吸引！央視啟播這套紀錄片，啟動了觀眾渴想了解中華文化之心。漢字文化源遠流長、博大精深，我們對於平日常用的漢字不甚了解，節目太令人長知識了。

原來殷商時期的甲骨文被發現有幾千個，但只有1,000多個流傳至今，為什麼它們始終保有活力呢？這些問題，央視活潑地以紀錄片形式逐一解答，我作為廣大觀眾之一，首次遇上《「字」從遇見你》這節目後，每集都追看！影片從最基本的漢字開始，故事化地講述漢字的造型來源及發展，挖掘漢字背後的文化密碼，將漢字的形象性、哲理性和藝術性都表現了。

難忘某集細談的字，該字看似有兩隻耳朵，其形象帶着古樸的天然萌，一躍成為網絡世界的寵兒，被譽為中國的「Hello Kitty」！其發音更常有人使用以表達某一瞬間的開心狀態！快樂如它，你可知是哪個字？哈，它的本尊就是鼎。

又某集介紹「卜」字，內容展示出珍貴圖文，幾乎每塊甲骨圖都能看到這卜字，因它和裂紋太像了，或可能它就來源於裂紋！「卜」字形古往今來毫無變化，但它幾乎主宰一切！不錯，字真的會主宰一切！凡聽過盲女海倫凱勒故事的人，都知文字對海倫的意義和影響力。由於海倫又盲又聾，無法明白人世事物，幸得她的恩師安妮蘇禮文，用水龍頭水猛噴射在她的掌心，再向她手心不停寫Water，海倫恍然大悟了，掌心如雷轟，她即問是這東西的名字嗎？

老師擁抱她說得好！在海倫所寫的自傳故事中，她縷述這件改變她一生的大事：說如沒有文字，她無法理解自己、他人及世界任何事情。她說遇上文字，生命就有了光，黑暗天地就有了出口；她的人生也從此改變，由被動變主動，學習的動力來了！

對世界萬事萬物好奇的她，努力學習文字，成就了她後來偉大的貢獻！文字力量巨大，我們學習及寫作的，怎能不認同及好好盡心力呢？共勉！

◆甲骨文。 作者供圖

翠袖乾坤

列支敦士登王室藏品香港展

余似心

我們到歐洲旅遊都不會放過到博物館觀賞名畫和雕像等藝術品的機會，親睹名聞遐邇的歷史名作，都會歡欣無比，深感此行有價。現在我們不用遠赴歐洲，便可欣賞到名畫和珍貴的藝術品了，目前香港故宮文化博物館展出的列支敦士登王室的藏品展「藝苑尋珍」，就讓人如置身歐洲的美術館，帶來無比歡欣，展期更至明年2月。

列支敦士登這名字，會讓人聯想到面積僅160平方公里的歐洲小國。列支敦士登是個家族名，是歐洲最古老的貴族家庭，擁有龐大地產，包括維也納、捷克等多地。

從16世紀開始，列支敦士登親王便開始收藏藝術品，今次是從該家族收藏的3萬多件文物中挑選了124件珍品來香港展覽，包括有油畫、版畫、掛氈、雕塑及裝飾品等。

最令我興奮的是看到Peter Paul Rubens（Flemish，1577年-1640年）的名作，尤其是他畫女兒Clara Serena Rubens的油畫，細小的作品盡顯畫家的功力和父愛。這油畫我一直只能在名畫介紹的畫冊中看到，如今目睹，有種不知身在何處的夢幻！另一位同期的巴洛克大師Anthony Van Dyck（Flemish，1599年-1641年）的多幀傑作，也讓人不想離開。

如列支敦士登等歐洲富有家族，自古以來在招攬人才、藝術品創作和收藏上都有一定貢獻，即如著名天才達文西，在文藝復興時期就曾為米蘭的Sforza家族效力；他的名畫《最後的晚餐》是受米蘭公爵委託而畫的；達文西更曾投靠Cesare Borgia公爵當工程師，因而發揮了他在發明創新上的天分。

◆Rubens畫愛女的著名油畫。 作者供圖

又如佛羅倫斯的美術館The Palatine Gallery，收藏無數藝術珍品如Titian的多幅名作，該館本身是Grand Ducal Tuscan公爵的府邸。歐洲許多開放供人參觀的城堡和博物館，也都是顯赫家族保留下來的產業和珍品。

家有「傻妻」便是福

羅炳崇

何謂幸福？每個人的看法、理解不盡相同，很難有一個完整的定義。於我來說，幸福其實很簡單，工作順心、家庭和睦、身體健康就很知足。特別是隨着年齡的增長，戀家情結愈重，我對如何營建一個良好的家庭氛圍尤為看重。

剛組建家庭那會，總認為老婆很「傻」，凡事一根筋、認死理、難溝通，經常意見相左、產生分歧，「冷戰」是常有的事。經過幾年的磨礪，我的觀念逐漸改變了，覺得老婆身上有諸多閃光點，雖然「傻」，卻愈發可愛了。

她剛考取駕照的那陣子，有天晚上單獨開車出去，沒多久便掛電話回來，說在一社區把停在路邊的車給刮了。我問：「刮得嚴重嗎？」她說：「不嚴重，只有一點點痕跡。」我問：「有人看見嗎？」她說：「沒人看見，也沒監控。」我怕惹上麻煩，就說：「那趕緊回來吧。」她卻遲疑了半天說：「那不好吧，會不會太不負責任了？」最終，她還是給車主留了張字條，大意說：「對不起，我把你的車刮蹭了，我的電話是多少，請與我聯繫，損失由我賠償。」第二天，車主果然來電話了，不僅不要賠償，還感慨地說，現在像這麼「傻」的人，實在太少了。

老婆天生貧血，有天看到本市血庫某型存血告急的資訊，剛好她的血型符合，便嚷嚷要去獻血。我說，你自己都貧血，而且低血壓，還是算了吧。沒想到第二天，她還是偷偷去獻血了，而且還一次獻了400cc。結果，獻血完還沒走出幾步，就暈倒在地。我只能心疼地對她說，獻血也要顧惜自己的身體啊，你太傻了。

蘋果手機剛出那會，老婆也想買一部，每個月開始存一點錢。有天她回家說，手機不買了。我追問之下，才知道她和朋友聊天中，獲悉西部藏族山區一些特困學生亟需幫助，她咬咬牙就把買手機的錢都捐了出去。還說：「我手機用舊點，不太要緊，但那些孩子是真的需要幫助，也許我們一點點的付出，就可以解決她們大半年的生活來源，值得值得，以後只要有機會，我還是會繼續關注她們的。」

某日，我們小家庭自己動手煮飯，上街剛好遇到一農婦邊走邊賣自家種的蔬菜和水果，我們隨手買了一些。回家後，老婆又算了一遍，發現少給那農婦十幾元了。我認為，錢不多，不太要緊。老婆卻說：「不行，人家辛辛苦苦種菜不容易，十幾元對我們來說不多，對農村人來說那也許是一大筆收入啊，我們不能佔這樣的便宜。」她隨即下樓，轉了半個多小時，終於找着了那農婦，把錢補給了她。老婆說，這錢給了人家，菜吃起來才安心啊！

老婆長期從事幼稚園教育工作，在單位，她亦是同事們心目中的「傻大姐」。分內的事，她認真幹；分外的事，她幫着幹，加班加點成為了常態。有時遇到髒活累活，她自是當仁不讓，搶着上前。她認為，幹一行，就要愛一行，無論是公是私，只有盡了責，才能對得起自己的良心。同事中或有生病或家事耽擱的，老是找她幫忙頂班，她總是樂意應承。我有時會數落她一番，說把學校當家了。她卻說：「誰家總有遇到事情的時候，我現在幫別人，說不定，以後也需要別人來幫咱們呢。」我總認為她缺個心眼，不懂得如何婉拒別人，但她毫不介懷，始終保持着那副熱心腸。

有時候，我覺得她「管」得也太寬了。有同事遇到家庭不和的事情，也經常找她當「義務調解員」，這種事情，真的是需要苦口婆心，費盡周章。我說：「你這又是何苦呢？摻和別人的家務事，說不定吃力不討好呢！」她說：「都是好姐妹，她們既然這麼信任我，我又怎麼好辜負她們的期望呢？」駁得我啞口無言。

我們家孩子原來在她工作的幼稚園上學，作為教職工的子女，應該可以得到一些便利，但她卻專門給其他老師交代，對我們的孩子千萬不能搞特殊化。她對待幼稚園的每一個孩子，都保持着同樣的熱心和愛心，但有時候忙起來，卻把自己的孩子給冷落了，她經常是最後一個離校的，連孩子和自己的晚飯也顧不上。有一兩回，孩子把幼稚園的玩具帶回家了，這是不允許的，必定要求第二天把玩具如數歸還，還要向老師作出解釋。我看無非是幾塊積木、拼圖之類的，認為無須小題大作。她卻堅持說：「公私必須分明，這是原則問題，不能妥協，更不能養成習慣。」

現在看來，她在幼稚園期間不懂利用「職便」，對孩子堅持講原則、講道理，其實是有益於培養孩子的獨立能力、養成良好習慣的。假若縱容溺愛，或過於遷就，就有可能帶來適得其反的效果。這種「傻」，其實傻得有價值。

在我們大家庭裏，老婆也是一個「傻媳婦」，她與誰都是一團和氣，婆媳間、妯娌間，從來都沒有紅過臉。需要她做的事，二話不說；但有什麼和利益沾邊的事，她總是靠邊躲着，不願染指。這些年來，老婆就是這樣任性地「傻」着，「吃虧是福」是她的人生信條。由於她並不精明，凡事大大咧咧，反而成為了一帖很好的潤滑劑，少了許多摩擦，增添不少樂事。

有人把愛人比喻成鞋子和背心，合不合適、暖不暖心，只有自己知道。家裏有這樣的一位「傻妻」，誰說不是一種幸福呢？

網人網事

防墜網？

狸美美

最近看了一篇文章，說美國的華人圈正掀起一波「轉碼」熱，尤其是一群中年人，鬥志昂揚，勢要改天換命。

「轉碼」者，即轉行做「碼農」（程序員），顧名思義就是原本不是學計算機的要轉行學寫代碼，然後努力入「大廠」（IT巨頭）。但這些試圖「轉碼」的人，並不是什麼相關專業人員，而是在旁人看來「難度頗高」的一些群體，比如「文科生」、「零基礎」、「全職媽媽」，甚至「零基礎的純文科生全職媽媽」……至於為何要轉？當然不排除其中有人是真愛，但更多人看中的還是「穩定又好賺」，用流行的行話來說，就是「上岸」。

「首年年薪20萬起跳、5年30萬、10年50萬，如果是雙碼農，家庭年收入分分鐘過百萬美元……」岸上的風景確實美妙，但問題在於，這岸並不是個沙灘，隨便蹓躂一下就能從水裏無縫過渡；對於沒有專業基礎的人來說，這岸基本等同於臨海懸崖。在攀岩的過程中，若真能甘之如飴那當然是極好的，既富裕了生活也豐滿了人生。但以現實來看，生不如死者居多，畢竟這更符合科學。

在這裏出現了一個有趣的問題。很多試圖轉碼且基礎薄弱的人提及自己這麼做的原因時，最常提到的有兩個：「卷娃不如卷自己。為娘的努力編好『防墜網』，娃才能躺平去學自己真正熱愛的專業。」

聽上去感人又悲壯，但真的是這樣嗎？

最近還看了一篇帖子，討論在國外的華人和外國人在消費觀上有什麼區別。有人舉例說，如果一個美國人年薪10萬，他會租一個普通房子，然後在生活的其他方面都相對大手大腳，讓自己過得盡可能舒服。而一個中國人如果年薪10萬，他會努力買一個年薪20萬能承受的房子，然後在生活的其他方面節衣縮食。當然，如果他年薪20萬了，就會水漲船高換個年薪50萬可負擔的房子。有人跟貼慨嘆「不知道圖個啥」，有人回曰「圖個同胞艷羨的目光」。

所以看到沒，在我們的「卷文化」影響下，所謂的「岸」並不是一個絕對的數字，它會永遠在更遠一點的地方。而媽媽們幻想的那張防墜網，兜不兜得住下一代的前程另說，反正肯定兜不住這一代的焦慮。

小狸年輕時，社會上也都說「理科更實用」，但仍然還是會有大量的年輕人主動選擇「自由而無用的靈魂」去奔向「詩和遠方」。而今日，敢選文史哲藝的，基本都會被調侃為「家裏有礦」。時代不一樣，當然不能簡單比較。但問題是，認為家裏有礦才能遵從本心的思想一旦形成，就即便真有礦也不會覺得有礦了。更要命的是，膚白貌美未必會遺傳給下一代，但思想卻一定會通過言傳身教影響到孩子。

所以家長們用感動中國式的自我犧牲所織就的防墜網，很可能並沒有教會下一代自由擇業，而只是教會了他們為了再下一代去更卷。

信而有征

風景照

劉征

我一早就喜歡純粹的自然，儘管黑格爾批評，可這也抵消不掉我的一種本能。當我有一日立在前往羅德島的海船上，我會對清晨霧氣當中的茫茫世界感到戰慄，那陰沉、濃密的雲層，這樣不動聲色而凝重。不像尼斯的海岸，天色、碧藍的海水以及水天相接處都淡淡的，儘管藍色也在漸次加強。但深海不同，深海的藍色讓視覺都上當了，它太濃，就像是藍色的石油，膩膩的。而當你不慎跌下去，好像你會摔得生疼，但卻就此落了地。

即便如此，我硬是無法愛上與自然有關的攝影。昨天，就在我等高鐵的當兒，虹橋新天地正在展出《國家地理》雜誌130周年的經典影像。我細細地看過來，花了3小時。其間做得最多的事情是幻想自己身處照片，然後才能對那些雷同的星雲、群山或湖海稍有感覺。我想像着在這蒼茫大地上，只有一個人形單影隻，感受到一種孤寂的悲傷，然後我就感動了。可從心底裏，我並不真愛它們。一個證明，就是當我翻看自己的相冊時，竟沒有一副大自然的特寫。我的相冊裏留下來的全都是一些人像。

最喜歡的一幅是《印度泰姬陵前的蒸汽火車工程師》，看着這幅攝於阿格拉堡車站前面的照片，耳邊的解讀器有一個女聲，她很歡快地跟我說「印度阿三」的典故。這個詞從印度的錫克族警察變成了香港人嘴裏的印度阿Sir，又以訛傳訛地成了上海人說的阿三（阿三=阿Sir）。瞬間，我就覺得妙趣橫生，有種縱橫交錯的歷史寬廣感。在這幅照片的旁邊，一個越南人正爬上絕壁去採摘燕窩，這居然還是一個可以世襲的家族職業。

可照片裏靜靜的湖泊雲海不會帶來這種趣味。它們被掛上牆壁，空曠沒有了，夕陽當中的蒼涼也沒有了，從遠處看過去，它們全都一樣。我寧願坐上火車，看着窗外正漸漸離開上海。一旦列車離開這裏越遠，這個展覽就好像更沒有魅力了。前1秒鐘它還展示着人類對宇宙和大地的探索，對於自然的保護，對人類破壞自然的批評。後1秒鐘，那些甚至可以稱之為奇觀的照片就在窗外轉瞬即逝的違章建築和樹木村莊面前失色了。這幾乎是在自然而然之間發生的。我無須刻意引導自己向窗外看，可目光就是這樣的不由自主。田地在傍晚略帶一些暗沉，沒有霞光，沒有風，感覺很沉靜。可以一直對着這個窗外發呆。連火車剛開始啟動之初的那些雜亂好像也不可憎惡了。因為在到達大片農田和白牆青瓦的民居之前，這都市的人為景象成了一個鋪墊。作為一種變化，它與鄉村的面目不同。那還沒有完成的橋墩，還有胡亂插入視線的高樓成了一個過渡，下一幕是未經人類過多浸染的鄉村。這一路很不一樣。人即便很想，但沒有辦法預期自己將看到什麼。儘管似乎鄉村的植被也不是自然的，而是農作物的，可是自然就是自然，不因為它整齊了就失去了它自己。更何況，偶然一個跳入視野的、參差不齊的樹頂的高度，當中夾雜着缺乏規劃的違章工地，都是人力不可及的。這個窗外的整體作為人參與其中，又不可全權控制地、不符合邏輯地存在，其不可捉摸的勁頭兒因其沒有什麼規律可循就顯示出了一種不單調。這是風景攝影尋求主體與物的折中主義無法企及的。

要麼給我一個物的世界，要麼給我一個純粹的精神，但不要風景照。